

股票代码：600272

股票简称：开开实业

编号：2020—009

900943

开开 B 股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4,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364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授权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授权公司总经理室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额度范围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有效期从2020年3月至2021年3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授权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批准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室在2020年3月至2021年3月期间，继续利用闲置资金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购买经国家批准依法设立的且具有良好资质、较大规模和征信高的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其预期收益高于银行1年期存款基准利率。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2020年3月28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以及www.sse.com.cn公司公告）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及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方名称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分行
产品类型	银行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金额	4,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挂钩3M USD Libor (美元3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即每日收益率在【1%, 3.20%】区间内。
预计收益金额	
产品期限	364天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结构化安排	--
参考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如有）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为控制拟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投资风险，将严格筛选金融机构的资质，原则上将选择金融行业排名居前的大型金融机构，优先选择国有控股或在主板上市的大型金融机构。

1. 公司总经理室行使该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跟踪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具体投资情况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代码	SD22001Y081SA				
产品名义投资期限	364天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销售对象	上海银行对公客户				
计划发行量	4000万元				
销售范围	全国销售				
产品风险评级	极低风险产品				
募集期	2020年4月22日				
起息日	2020年4月23日				
名义到期日	2021年4月22日				
收益到账日	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				
计息基础	实际投资期限（天数）/365				
客户收益率	<p>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每日的收益与3M USD Libor（美元3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每日的表现值挂钩，客户实际每日收益取决于3M USD Libor在观察日的表现，即每日收益率在【1%，3.20%】区间内。</p> <p>客户每日收益率=</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20px;"> <tr> <td>3.20%</td> <td>3M USD Libor 在【-1.5%，3.25%】区间内</td> </tr> <tr> <td>1%</td> <td>3M USD Libor >3.25%或<-1.5%</td> </tr> </table>	3.20%	3M USD Libor 在【-1.5%，3.25%】区间内	1%	3M USD Libor >3.25%或<-1.5%
3.20%	3M USD Libor 在【-1.5%，3.25%】区间内				
1%	3M USD Libor >3.25%或<-1.5%				
产品管理费用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收取结构性存款管理费，详见第四部分“收益计算说明及测算”中相关说明。				
认购起点金额	100万元起，以10万元递增。				

违约金比例	认购本金的 5%
期间变更条件	上海银行可单方面全部提前终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投资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客户不得提前部分支取或全额赎回，投资人不得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辖属分支机构以外的任何第三方质押该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如有）。
税款	结构性存款财产在管理、运用、处分过程中产生的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及相应的附加税费等），由结构性存款财产承担；上海银行对该等税费无垫付义务，若上海银行以其固有财产先行垫付的，上海银行对结构性存款财产享有优先受偿权。前述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及相应附加税费）的计算、提取及缴纳，由上海银行按照应税行为发生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客户投资结构性存款产品所获收益的应纳税款应由客户自行申报及缴纳。上海银行将根据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性质，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对代扣代缴税费的相关规定。在没有明文规定的情况下，上海银行将遵循市场惯例进行操作。
其他规定	到期日至到账日之间客户资金不计收益，募集期内按照活期存款利息计息，募集期内的利息不计入认购本金份额。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本金部分投资于银行间或交易所流通的投资级以上的固定收益工具、货币市场工具、存款等，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回购、拆借、存款、现金、同业借款、保险债权投资计划等，获得持有期间收益。其中各类资产投资额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债券、回购、拆借、存款、借款、现金、资产管理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券商、保险、基金等）、保险债权投资计划等投资品的比例为30%（含）—100%，资产支持证券等其它各类资产比例不超过90%（不含）。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为上海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由银行确保公司本金安全，风险较低。

为控制风险和资金的安全，公司将严格按照内控管理的要求，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领导公司计划财务部建立完整的投资台账，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

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审计监察部、独立董事、监事会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时行监督和检查。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229）为已上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开开（集团）有限公司存在信贷业务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1,729.34	104,061.36
负债总额	51,623.86	52,04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537.73	51,486.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	3,207.49	2,072.81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23,151.79万元，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为4,000万元，占2019年末货币资金的17.28%。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购买

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三）会计处理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的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资金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授权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经国家批准依法设立的且具有良好资质、较大规模和征信高的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其预期收益高于银行1年期存款基准利率，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发挥闲置资金的持续性增值作用，达到累积增值的目的，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经国家批准依法设立的且具有良好资质、较大规模和征信高的

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其预期收益高于银行1年期存款基准利率。在上述额度和时间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2020年3月至今，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执行情况及获得收益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上海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	上海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3	上海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合计		13,000			13,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9,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4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3,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	

特此公告。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